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参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时间

费率优惠期限以国新证券公示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通过国新证券销售基金产品的，则自该基金产品在国新证券销售之日起，同时开通该基金在国新证券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三、费率优惠方案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国新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国新证券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和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适用投资者

通过国新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五、重要提示

1、基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原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优惠方案及适用时间等如有变化，届时以国新证券的相关最新公告以及其传输至本公司的业务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业务办理的规则与流程以国新证券的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2、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网址：www.crsec.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指数历史业绩不预示指数未来表现，也不代表本基金的未来业绩表现。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鼎利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43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汇安鼎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1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安鼎利纯债A	汇安鼎利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431	006432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247	1.121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73,444,056.62	2,605,425.5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4,688,811.33	521,085.1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33	0.3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指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最低分红比例计算的最低分配金额。基金合同约定：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2月26日
除息日	2025年12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2月2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5年12月2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5年12月29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25年12月3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

3.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3.4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查询基金收益分配方式。

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我司决定自2025年12月24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ETF基金除外）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中微公司”（股票代码：688012）按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同时，对ETF联接基金持有的标的ETF，在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考虑上述股票的调整因素进行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cbcub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免长途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关于工银瑞信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1-3年农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1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晨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汪湛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晨			
任职日期	2025年12月23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5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9421	工银瑞信彭博国开行债券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5月15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及转换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约定，投资者办理有关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若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不开放或基金管理人可暂停该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对部分基金在2026年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但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类型以各基金实际情况为准），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具体如下：

一、非港股通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非港股通交易日如下：

年份	月份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6年	4月	3日、7日（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5月	25日（香港佛诞日）
	7月	1日（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10月	19日（香港重阳节）
	12月	24、25日（香港圣诞节）
	12月	31日（香港新年前夕）

上述中国香港证券市场节假日/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国内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

如遇相关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的具体安排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通知为准，若届时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若主要投资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或其它原因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亦将另行调整并公告。具体业务办理安排以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7493	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494	朱雀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	007880	朱雀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881	朱雀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	008294	朱雀企业优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8295	朱雀企业优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	010141	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142	朱雀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5	010922	朱雀匠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11531	朱雀恒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15729	朱雀瞰中和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018405	朱雀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8406	朱雀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注：本公司新发基金或其他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开放情况请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rosefinchfund.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9217211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关于国金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金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安和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40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金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金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12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12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2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12月2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2月26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国金安和债券A	国金安和债券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24092	024093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 日常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2025年12月26日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首次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首次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申购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最低金额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人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不设上限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或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申购申请。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采用金额申购的方式，申购份额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投资人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3.2.1 前端收费

A类：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3.2.2 后端收费

注：无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但申请经登记机构确认的不得撤销。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

（4）当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者适当调整基金申购费率等相关费率。

（6）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等）导致单个基金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部分剩余基金份额发起一次性自动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采用份额赎回的方式，赎回金额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计算结果均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本基金赎回金额具体计算方法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赎回费率及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N）	A类/C类份额赎回费率
N＜7日	1.50%
N≥7日	0.00%

注：N 为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但申请经登记机构确认的不得撤销。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者适当调整基金赎回费率等相关费率。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者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6）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转换费率优惠方法请参见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5.2 适用销售机构

本基金的各销售机构可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需遵守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请见本公告“7.基金销售机构”。

5.3 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基金转换业务时除外。

5.4 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旗下已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其他产品之间两两转换。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登记机构处注册的基金。本基金A/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能进行转换。

（3）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为5份，不适用本基金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和首次/追加最低申购金额的规定。

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余额低于该基金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剩余份额强制赎回。

（4）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赎回等有关规定均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人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执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有关申购费率的规定。投资者可以通过开通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他销售机构进行定期定额投资。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进行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月固定扣款金额以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费率优惠措施及业务规则执行相应销售机构的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怀柔镇红星路1037号一层104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31号院1号楼三星大厦51层

联系人：肖娜

联系电话：010-88005819

客服信箱：service@gfund.com

客服电话：4000-2000-18

传真：010-88005816

网站：www.gfund.com

7.2 其他销售机构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朱鹤新

联系人：王晓琳

电话：010-66637271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s://www.citicbank.com/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服电话：95511

网址：https://bank.pingan.com/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3层

法定代表人：刘成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户服务电话：95565/0755-95565

网址：http://www.cmschina.com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com

（7）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肖海峰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8）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9）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法定代表人：王晟

客服电话：4008-888-888，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0）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邮编：200031）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1）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2）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段文务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www.sdicsc.com.cn

（1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文卓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1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15）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法定代表人：李安有

客服电话：（024）95346

网址：www.iztzq.com

（16）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服电话：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17）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客服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18）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安志勇

客服电话：956066

网址：https://www.bhzq.com

（19）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云锦路1888号华侨城五期云域9栋1楼108室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北京银行南昌分行营业大楼

法定代表人：刘朝东

客服电话：956080

网址：www.gszq.com

（20）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http://www.west95582.com/

（2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服电话：95532/400 600 8008

网址：www.ciccwm.com

（22）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23）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客服电话：95358

网址：https://www.firstcapital.com.cn/

（2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5）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2幢1层A2112室

法定代表人：张海文

客服电话：95390

网址：https://www.crsec.com.cn/

（26）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108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万松街道青年路278号中海中心32F-34F

法定代表人：邓晖

客户服务电话：95305-8

网址：www.huayuanstock.com

（27）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客服电话：95325

网址：www.kysec.cn

（28）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陈照星

客服电话：95328

网址：www.dgzq.com.cn

（29）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法定代表人：窦长宏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站：www.citicsf.com

（30）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33号院1号楼阳光金融中心5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客服热线：95510

公司网站：http://fund.sinosig.com/

（31）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2栋34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平安幸福中心B座7层

法定代表人：张斌

电话：010-83363099

传真：010-83363072

联系人：孙博文

客服热线：400-166-1188

公司网站：8.jrj.com.cn

（3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章知方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33）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18层03单元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吕柳霞

联系人：毛善波

电话：021-50810687

传真：021-58300279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34）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 飞虹路360弄9号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1226号诺亚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卫国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3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3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6211单元（邮编：200081）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500号华润时代广场10F、11F、14F（邮编：200120）

网址：www.ehowbuy.com

客服电话：400-700-9665

法定代表人：陶怡

（37）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56号

法人代表：王珺

客户服务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38）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3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同顺街18号同花顺新大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服电话：952555

网址：www.5ifund.com

（40）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塘南街57号6幢22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服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41）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岛1号楼7层710号

法定代表人：张峰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42）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商务区金泽路161号院1号楼锐中心3层309

法定代表人：梁蓉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网址：www.5irich.com

（43）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2层01D、02A一02F、03A一03C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2层1202

法定代表人：汤蕾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http://www.puzefund.com

（44）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45）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法定代表人：肖伟

客服电话：400 080 5828

网址：https://mobile.licai.com/licai/public/channel

（46）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 667 弄 107 号 2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55号通华科技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沈丹义

客服电话：400-101-9301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47）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401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网址：www.hcfunds.com

客服电话：010-63158805

（48）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法定代